

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2 年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：第十三号——化工》等要求，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现将 2022 年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：

一、主要产品的产量、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

轮胎产量(万条)	轮胎销量(万条)	营业总收入(万元)	其中：轮胎产品收入(万元)
1,517.83	1,348.43	405,182.08	398,804.25

2022 年第二季度公司自产自销轮胎销量同比降低 19.55%，销售收入同比降低 20.11%。

二、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

1、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

2022 年第二季度受国际环境复杂多变和国内疫情严峻形势影响，我国商用车市场第二季度总体销量同比下滑 50.35%，其中中重卡销

售同比下滑 69.48%，受市场形势变化及公司内部产品结构调整的影响，第二季度公司自产自销轮胎产品的价格同比 2021 年第二季度降低 0.69%，但环比 2022 年第一季度增长 8.15%。

2、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

公司第二季度天然橡胶、合成胶、炭黑、钢丝帘线、帘子布五项主要原材料综合采购成本环比 2022 年第一季度增长 2.99%，同比 2021 年第二季度增长 7.79%。

三、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

本季度未发生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。

以上经营数据信息来源于公司 2022 年二季度财务数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25 日